**研議開放公務人員得申請留職停薪參加**

**取得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執業資格相關訓練意見表**

機關(全銜)：

|  |
| --- |
| 一、對本案擬議意見： |
|  |
| 二、其他修正意見： |
|  |

聯絡人： 聯絡電話：

備註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|  | | --- | | 請於110年3月9日(星期二)前以電子郵件寄至**pito@mail.cyhg.gov.tw**信箱； | |

如無意見者，免予回復。